11月底前，我省政务服务将“大变脸”

群众到政府办事将像“网购”一样方便

日前，省政府出台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行动方案，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让企业和群众到政府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记者 祝亮

11月底前实现找政府办事“最多跑一次”

根据方案制定的目标，2018年11月底前，各类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全省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办理，实现“应上尽上、全程在线”，做到企业和群众办事“一证通用、一次登录、全网通办”。全面加强与国家政务服务平台互联互通，依托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办理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的政务服务业务。

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省政务服务中心比例不低于90%，进驻市、县（市、区）政务服务中心比例不低于70%；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工作模式，全省各级政务服务中心50%以上事项实现“一窗”分类受理。2019年6月底前，除对场地有特殊要求的事项外，政务服务事项进驻各级政务服务中心做到“应进必进、一门通达”，“一窗”分类受理。

进驻各级政务服务中心事项做到“最多跑一次、多次是例外”。推动跨部门、跨层级联办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一次就办成”。

群众网上办事“一次认证、全国漫游”

2018年10月底前，完成省、市门户改版。设置便民服务专栏，提供与婚育收养、教育培训、住房保障、谋职就业、就医保健、税收缴费、社会保障、交通出行、司法公正等领域相关的便民服务查询，相关部门开发查询接口，2018年11月底前完成与政务服务网对接。

实现一次认证、全网通行。整合各地各部门分散独立的网上服务注册登录入口，统一接入安徽政务服务网身份认证平台，2018年11月底前消除多入口注册和二次登录，群众凭身份证、企业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即可办理政务服务事项，做到“一证通用”。按照相关规范对接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统一身份认证系统，让企业和群众网上办事“一次认证、全国漫游”。

9月底前“皖事通”手机APP上线运行

我省将开发“皖事通”移动应用，提供养老金、医保金、公积金、考试报名及成绩、医疗挂号、婚姻登记预约、机动车违章记录、户政、税务发票、便民生活等民生服务事项查询和办理，2018年9月底前“皖事通”手机APP上线运行。整合各地各部门独立的政务服务移动端接入“皖事通”，利用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平台拓展办事渠道，2018年11月底形成全省统一的政务服务移动应用端，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提升服务水平。

同时，推行“不见面审批”服务。延长网上办事链条，推进网上办事全程电子化，逐项调整原有纸质材料受理反馈制度，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涉密外，应当接受通过网络上传的电子材料，不得强制要求提供纸质或者其他形式的材料，通过网上申请、网上审批、在线支付、快递寄送，努力让群众办事不跑腿，2018年11月底前，全面实行“不见面审批”。

各类证件复印件或逐渐成为历史

根据方案，2018年9月底前，省有关单位及各市利用电子证照系统推进存量证照电子制证，重点推进身份证、居民户口簿、学历证（毕业证）、学位证、社会保障卡、驾驶证、婚姻登记证、行驶证、居民健康卡和营业执照、资质资格等常用证照的制证；部门自建业务系统完成与电子证照系统对接，实现电子证照与纸质证照同步生成、调用共享。2018年11月底前，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中得到应用，为减少材料、优化流程提供支撑。

“多门”变“一门”“多窗”变“一窗”

针对实体大厅“多门、多窗”和事项“应进未进”两个突出阻点，我省将重点解决“一扇门”不健全、事项进驻不到位和窗口“冷热不均”、群众办事来回奔波、申请材料重复提交等问题，推进政务服务“一站式”集中成办理。

2018年11月底前，没有设立综合性政务服务大厅的市、县（市、区）、乡镇（街道），以及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站的村（社区）要全部设立。

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工作模式。将部门分设的办事窗口分类整合为综合窗口，制定服务规范，编制标准化工作规程和事项受理清单，实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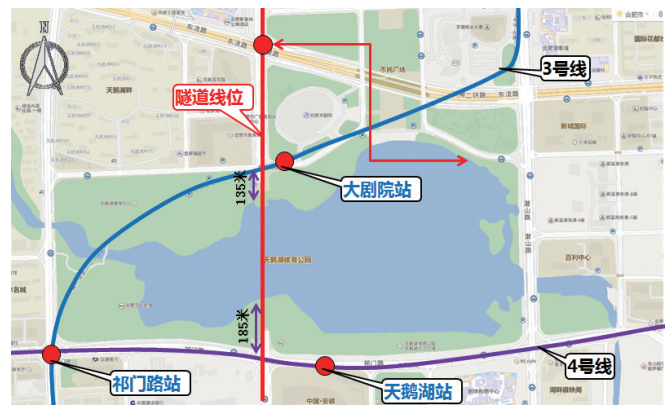
2018年11月底前，依托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实时汇入网上申报、排队预约、现场排队叫号、服务评价、事项受理、审批（审查）结果和审批证照等信息，实现线上线下功能互补、无缝衔接、全过程留痕，做到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办事指南、办理状态等相关信息在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终端、实体大厅、政府网站和第三方互联网入口等服务渠道同源发布。

年底全省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

整合工商、税务、刻章流程，2018年底全省实现一般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以内。通过联合审批、多规合一、多评合一、区域评估、承诺制改革，两年内工程建设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全流程审批时间压减一半，2018年底实现工业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45个工作日以内完成审批手续。集成不动产交易、纳税、登记及水电气过户等服务，2018年底不动产登记压缩至5个工作日以内。

合肥怀宁路下穿天鹅湖通道拟年内开工

设计双向6车道，暂不考虑非机动车和行人通过



星报讯（记者 祝亮 文/图）记者从合肥市建委获悉，为满足合肥市天鹅湖近岸地区越湖交通需求，强化政务区南北向交通联系，该市欲打通怀宁路，形成怀宁路越湖通道，缓解政务区南北向交通问题。

据介绍，怀宁路是合肥市西南部南北向重要干道之一，南起经开区，往北连接政务区、蜀山区。因天鹅湖隔断，怀宁路成为“断头路”已有多年之久，市民要想从天鹅湖南北岸往返，必须从翡翠路或潜山路绕道。随着这几年的发展，政务区入住率越来越高，商圈逐渐成熟，区域内的交通流量也急剧增加。同时，随着今年轨道交通3号线工程全面开工建设，一些道路交口封闭，如今天鹅湖周边交通压力日益加大。

合肥市城乡建委城建处负责人介绍，在交通高峰期，与怀宁路平行的两条主干道——东边的潜山路、西边的翡翠路都比较拥堵。此外，翡翠路桥为双向四车道，比起双向六车道的翡翠路来说更狭窄。市民关于打通怀宁路的呼声越来越高。

数据显示，天鹅湖东临潜山路、南临祁门路、西临翡翠路、北临天鹅湖路，湖面约950亩。湖底高程27.5米，常水位30.5米。据介绍，该湖底隧道从南二环起步，自北向南依次穿越轨道交通3号线、天鹅湖、轨道交通4号线。隧道全长700多米，呈“V”字型，预计设双向6车道，隧道暂不考虑非机动车和行人开放。

隧道拟采用明挖施工，施工对地铁区间结构稳定有一定影响，3、4号线目前正在施工，其中3号线盾构右线已经完成，左线还没始发，预计明年年底通车试运营；4号线盾构左线已经推进，右线暂时没有施工。为了降低施工风险，减小对地铁区间的影响，应在地铁试运营前（最好于铺轨之前）完成交叉节点施工，因此隧道有望在年内开工，优先施工交叉节点，于明年6月底之前完成交叉节点处结构并覆土回填。

国网合肥供电公司“临时接电费”退费公告

尊敬的电力客户：

遵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取消临时接电费和明确自备电厂有关收费政策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7〕189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电网和转供电环节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8〕787号）文件要求，现将“临时接电费”退费事宜公告如下：

一、退费范围

已缴纳“临时接电费”未办理退费的临时用电客户。

二、退费金额

按照供用电合同约定全部退还，计算时间截至2018年7月31日。

三、退费需提供资料

1.退费客户身份证明：（1）退费客户为企业的。应附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2）退费客户为行政事业单位的。应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3）退费客户为个人的，应附身份证复印件。

2.临时供用电合同原件（或复印件）。

3.供电公司出具的临时接电费收据原件。

4.客户退费账户信息。退费通过银行退回至原付款单位（或个人）付款银行账户。

四、公告期限：2018年7月26日~2018年8月31日。

五、退费截止日期：2018年12月31日。